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斯太尔 公告编号:2016-010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斯太尔	股票代码	0007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琛	冯永飞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区武宜南路377号武进创新产业园2号楼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区武宜南路377号武进创新产业园2号楼	
传真	0519-8159 5779	0519-8159 5779	
电话	0519-8159 5631	0519-8159 5760	
电子信箱	000760@sterdl.com	000760@sterdl.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高性能柴油发动机业务

根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数据显示,受国家排放升级政策影响,2015年柴油机行业一直在低位徘徊,全年柴油机累计销量633.45万台,同比下降18.52%。2016年仍未见回暖迹象,1月份柴油机销售42.57万台,同比下降31.28%。

《中国制造2025》和“十三五”规划建议,均提出将重点实施制造强国战略,集中力量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鼓励柴油机高压共轨技术的自主开发,推动柴油发动机在乘用车上的应用,对于柴油发动机产品的排放标准和实际执行效果要求不断提升,逐步淘汰技术落后、排放不达标、高油耗、高材耗的柴油机产品,重点发展一批技术先进、排放标准高、市场前景好、对行业发展有重大技术带动作用的现代柴油机产品。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为包括“斯太尔”在内的高端装备制造企业未来的发展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

公司将围绕目前所拥有的全系列柴油发动机产品,充分利用在发动机产品上的研发与制造能力,打造符合国内客户需求的高性能柴油机产品,迅速抢占现阶段将会持续增长的高端中轻型柴油机市场,并逐渐形成及完善研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体系,扩大经营规模,强化技术及品牌优势,不断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将公司打造成国内领先的动力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经过多年技术研发和产品定制化生产,公司拥有从单缸、2缸、4缸、6缸,以及与APU、增程器电机相匹配的中轻型、高压泵喷嘴系列柴油机产品,覆盖了军用、民用两个市场,主要应用领域包括:船用(游艇、快艇、帆船、救援、缉私艇等)、车用(SUV、MPV、轻型商用车及皮卡、军事车辆和装甲车)、新能源动力(柴电混动、气电混动,主要应用于车用、船用、发电机组、火车牵引动力等领域)、航空领域。截至目前,符合欧五排放标准的M12/M14/M16柴油机产品正在开发过程中,公司预计将于2016年陆续形成研发成果,并及时将样机投放市场,届时将进一步增强柴油机产品在上述领域的竞争力。

(二)电池级碳酸锂业务

近年来,能源紧张和环境污染问题日益严峻,新能源汽车已上升为国家战略产业。“十三五”规划建议将“实施新能源汽车推广计划,提高电动车产业化水平”作为规划中重要一项被提及,新能源汽车行业未来将迎长期利好。随着消费类电子行业的不断升级、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高速发展以及储能行业的快速成长,锂电池上游碳酸锂产业也随之进入持续增长的高速发展阶段。

碳酸锂及锂其他形态产品素有“工业味精”之称,更是新能源动力锂电池、新材料、新医药领域的重要原材料,有着较高战略价值。综合Roskill咨询公司、券商研报预测及项目团队调研反馈,预计全球锂需求量从2013年16万吨LCE当量增长至2020年35.3万吨LCE当量,年均增长12%。随着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需求的快速增长,碳酸锂将迎来新的增长时代。

报告期内,公司斥1.53亿资金投资控股了青海恒信融锂业科技有限公司,着手推进电池级碳酸锂扩产项目。本项目利用特殊膜和特殊工艺,低成本地解决了青海盐湖锂镁分离和浓缩的技术难题。恒信融锂业拥有该项目的核心工艺技术和特殊膜的独占性和排他性使用权,主要产品为电池级碳酸锂,作为锂电池正极材料、电解液六氟磷酸锂等的核心原材料,最终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3C锂电池等领域,主要目标客户为国内外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企业、六氟磷酸锂生产企业及锂深加工企业等等。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46,575,226.02	740,732,005.77	-53.21%	632,044,16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381,156.95	9,846,926.55	-2,063.87%	3,410,75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318,138.36	6,656,416.46	-3,274.65%	2,569,51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615,726.53	-77,149,128.18		-13,182,775.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1	-2,600.00%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1	-2,600.00%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2%	0.61%	-13.13%	1.11%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总资产	1,948,774,045.52	2,429,529,174.20	-19.79%	2,407,260,43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8,270,974.93	1,595,164,266.91	-4.82%	1,621,539,267.5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1,137,369.14	93,292,206.18	51,338,543.38	50,807,10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66,998.79	-22,452,638.03	-51,817,059.10	-94,944,46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47,798.25	-36,291,940.26	-56,825,346.35	-91,253,05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56,398.98	35,501,374.40	-65,080,221.23	-41,080,480.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7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3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1%	117,400,360	117,400,360	质押	117,400,356	
长沙泽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1%	73,375,260	73,375,260	质押	73,375,260	
长沙泽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1%	73,375,260	73,375,260	质押	73,375,260	
天津硅谷天堂恒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1%	58,700,180	58,700,180	质押	58,700,000	
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1%	58,700,180	58,700,180	质押	43,636,180	
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1%	58,700,180	58,700,180	质押	58,700,180	
北京嘉利恒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15,750,088		冻结	15,750,087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7,500,000				
刘旭鹿	境内自然人	0.63%	4,898,177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诚诚泽X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2,800,0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目前,山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长沙泽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泽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硅谷天堂恒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不断加大的经济下行压力,国家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推出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经济保持了总体平稳的发展态势。在此背景下,公司管理层根据年初制订的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不断整合资源,优化资产配置,加大研发力度,积极开拓军品和民品市场,同时注重推进各项基础能力建设,完成了部分经营目标。报告期内,受政策变更和行业低迷影响,公司共完成营业收入34,657.52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53.21%,营业利润亏损21,078.53万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19,338.12万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桥类	120,964,809.71	108,270,903.06	10.49%	-70.90%	-70.24%	-1.96%
发动机及配件	208,857,417.84	213,105,349.54	-2.03%	18.22%	74.90%	-33.07%
发动机技术服务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99.26%
其他	12,195,633.39	10,362,999.20	15.03%	-69.94%	-66.92%	-7.7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营业收入较前一报告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1)本期因出售了车桥业务,导致该板块经营成果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较上年减少8个月;另外,受排放法规升级的影响,下游客户对旧排放法规体系下的车桥类产品的需求量下降,销量大幅下滑,收入同比下降约3.3亿元;(2)柴油发动机板块,随着产能扩充建设的完成以及市场拓展的加速,本期实现的境外业务收入较去年增长18%;境内,因无新增对外专有技术授权,且满足国内用户需求的国产化发动机批量化推向市场还需一定时间,故柴油发动机业务收入整体较去年下降0.64亿元。

营业成本较前一报告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1)本期因出售了车桥业务,导致该板块经营成果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较上年减少8个月;另外,受排放法规升级的影响,下游客户对旧排放法规体系下的车桥类产品的需求量下降,销量大幅下滑,成本同比下降约2.8亿元;(2)柴油发动机板块,生产能力扩充带来生产成本的显著增长,较去年下降约0.9亿元。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5月,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向荆州恒丰出售了传统车桥业务相关股权。至此,湖北车桥和荆州车桥不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2015年2月,为满足公司未来新能源动力领域的战略部署,拓宽公司产业链,公司利用1.53亿元对青海恒信融锂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实现了控股(占51%股权),开始推进年产2万吨碳酸锂项目建设。至此,青海恒信融锂业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2015年2月6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增资并控股青海恒信融锂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2015-004)。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晓疆
2016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斯太尔 公告编号:2016-011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6日以电子、书面及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6年3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晓疆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了2015年度经营回顾,以及2016年度经营计划。

2、审议通过《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15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柴油发动机业务开发验证周期长,碳酸锂项目又处于建设中,均未形成正式销售,同时2015年5月公司出售了车桥业务,导致2015年销售收入较同期有了较大的下降。此外,随着常州国产化基地组织建设逐渐到位和搭载验证和国产化项目的执行,公司经营费用有较大的上升。根据经审计合并报表,2015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4,657.52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19,338.12万元。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新能源行业和柴油发动机市场变化及公司2016年度的建设规划,充分考虑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各项基础条件,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假设前提下,依据2016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编制的。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2015年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仍为负值,因此公司董事会建议: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3.74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6年的经营计划,公司及子公司(包含孙公司)拟在2016年度内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13.74亿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推进高性能柴油发动机国产化项目和年产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建设项目进程,授信有效期一年。

为便于申请综合授信工作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拟授权董事长刘晓疆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内控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为满足现代企业制度要求,适应市场经济的激励约束机制及上市公司发展需要,充分调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董事会根据所属行业人才竞争空前激烈且全国性流动的特点,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2016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6年1月7日,完成了股权激励首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增加1,680万股股本。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等规定,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由于董事会已取得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因此该议案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16年4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00,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光明饭店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2号)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意见。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斯太尔 公告编号:2016-012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3月16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3月6日以电子、书面及传真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立用先生主持,应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2015年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仍为负值,监事会赞成董事会提议,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在重大人事任免、重大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基本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对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事项及时进行了整改,有效保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3.74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斯太尔 公告编号:2016-013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及时间:

(1)2016年4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点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7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28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4月25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光明饭店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2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5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关于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3.74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10、《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内控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2016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特别强调事项: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上述第八项议案,同时涉及授信及担保事项,将以特别决议表决;

3、上述议案已经2016年3月1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到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4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和参加表决;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和参加表决;授权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和参加表决。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0760”。

2.投票简称:“斯太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4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斯太投票”“昨日收益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5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3.00
议案4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00
议案5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
议案6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00
议案7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00
议案8	《关于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3.74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内控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2016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计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区武宜南路377号创新产业园2号楼

邮政编码:213164

联系电话:0519-81595631

传真号码:0519-81595779(010-84446298)

联系人:孙琛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股东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人签名或单位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号码: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序号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3	《2015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议案4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5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6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7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8	《关于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3.74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9	《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10	《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内控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11	《关于2016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16年 月 日

(上接B33版)

主要关联方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1,236,379.73	1,122,362.41	167,124.33

注:以上关联方财务数据为截止 2014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

履约能力分析: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中,与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集团”)、深圳华强合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合丰”)、深圳华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集团股份”)、深圳华强联合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联合计算机”)、深圳华强数码电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数码电影”)深圳华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智能”)、方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特投资”)、华强方特(深圳)动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动漫”)、深圳华强文化产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文化产品”)、深圳华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供应链”)、深圳华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物流”)、深圳华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物业”)、深圳华强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文化科技”)、深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新城市”)等32家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该32家公司2016年继续租用本公司的物业用作其办公或经营的场所;该等公司长期以来一直租用本公司物业用于其办公或经营的场所,按时足额支付租金。该等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公司与华强物业、深圳华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本公司及/或子公司向其支付物业管理费、委托管理费,该关联交易不存在其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

各关联方在公司拥有的酒店进行消费,根据协议在规定时间内结算,目前该等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以上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经营中的正常业务,具体如下:

(1)房屋租赁业务方面,该等公司长期以来一直租用本公司物业用于其办公或经营的场所(公司为其代收代付电费),长期以来按照合同按时足额支付租金,均采取银行或结算中心扣款的方式进行结算。其租赁价格确定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

(2)物业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同时提供水电费代收代付),物业管理费以市场价为依据。结算方式为银行转账或扣款。

(3)各关联方在公司拥有的酒店进行住宿、餐饮等消费,均为市场价格。结算方式为银行转账。

(4)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强广场控股有限公司将深圳华强广场酒店及配套、石家庄华强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诸华廷酒店委托给关联方深圳华强酒店管理公司经营,系参照行业标准签订委托管理合同,具体委托管理费用如下:基本管理费用按照营业收入的1.5%支付,效益管理费用按经审计毛利润的3%支付(属于行业内一般或较低标准)。

(5)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强电子世界管理有限公司向华强集团租用佳和华强大厦裙楼第3、6层,用于开办电子专业市场,租金按照评估价支付。

(6)公司子公司租用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物业作为员工宿舍,租金参照市场价格支付。

(